

# 广东南方新媒体股份有限公司

## 202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王曦)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本人王曦，作为广东南方新媒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在报告期内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制度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勤勉尽责，独立自主行使各项职权，积极发挥独立董事参与决策、监督制衡、专业咨询的作用。现将本人 2025 年度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情况汇报如下：

### 一、独立董事基本情况

#### (一) 工作经历、专业背景

王曦先生，1970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山大学经济学博士，现任中山大学中国转型与开放经济研究所所长、岭南学院二级教授、博士生导师。2007 年 7 月至今，历任中山大学讲师、副教授、教授，曾任国际商务系主任、岭南学院副院长；2013 年 3 月至今，任中山大学中国转型与开放经济研究所所长。2023 年 3 月起，兼任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5 年 10 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 (二) 独立性说明

本人未在公司担任除独立董事以外的其他职务，与公司及其主要股东不存在直接或者间接利害关系，或者其他可能影响本人进行独立客观判断的关系，符合《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对独立董事独立性的相关要求。本人已将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表提交公司董事会，经董事会评估，不存在影响公司独立董事履职独立性的情况。

### 二、本年度履职概况

#### (一) 出席董事会、股东大会情况

2025 年度本人任期内，公司董事会召开了 2 次会议。本人应出席董事会会议 2 次，实际出席 2 次，其中以通讯方式出席 2 次，对董事会各项议案均投了赞成票，没有提出异议。在董事会会议中，本人遵循勤勉尽责、独立自主的原则，认真审议董事会的各项议案，与各位董事积极交流意见，并对董事会召开程序、决策过程进行了监督。

2025 年度本人任期内，本人出席了公司股东大会 1 次，认真听取了股东及股东代表的意见。

## **（二）出席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具体情况**

本人作为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绩效考核委员会主任委员（召集人），报告期内召集召开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会议 1 次，严格按照监管要求和相关工作细则，对 2025 年第三季度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绩效考核与绩效工资发放事项进行认真审查，确保各项程序符合《公司章程》及相关薪酬考核制度的规定。

本人作为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和战略委员会委员，严格按照相关专门委员会的工作细则忠实履行职责，报告期内参与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会议共 2 次、参与提名委员会会议 1 次，认真审议公司 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2025 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预案，并对拟补选董事的任职资格进行审查。

## **（三）出席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的具体情况**

2025 年度本人任期内，公司未召开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 **（四）行使独立董事特别职权的情况**

2025 年度本人任期内，本人未发生独立聘请外部中介机构的情况；未发生提议召开董事会或临时股东大会的情况；未发生公开向股东征集股东权利的情况。

## **（五）与内部审计部门及会计师事务所的沟通情况**

2025 年度本人任期内，本人与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及年度会计师事务所保持有效沟通，认真查阅相关工作文件，关注公司内部审计部门的工作开展情况以及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健全及执行情况。

## **（六）在保护投资者权益方面所做的工作**

2025 年度本人任期内，本人秉承对股东负责的态度依法独立自主履行职务，对于公司董事会审议决策的重大事项进行了认真审核，就公司前三季度利润分配、重

要治理制度修订、高级管理人员绩效考核等重大事项保持密切关注，有效促进了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与专业性，切实保障了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报告期内，本人注重学习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信息披露等方面的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努力提升自身专业素养与履职能力。此外，通过参加公司股东大会等方式保持与股东的沟通交流，认真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建议。

本人持续关注公司的信息披露合规情况，督促公司严格执行《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规范性文件和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持续提升信息披露质量，做好信披文件的编制与披露工作，保障投资者合法知情权益。

### **（七）在公司现场工作的情况**

2025年度本人任期内，本人利用参加公司董事会及各专门委员会、股东大会等机会，积极查询公司资料，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等保持密切沟通，多方面了解公司的日常经营与财务状况，及时获悉公司各重大事项的进展情况。同时，利用自身专业知识为公司经营运作提出合理化建议，督促公司进一步做好规范治理工作，切实履行了独立董事应尽职责。报告期内，本人在公司现场办公时间6天，公司相关部门积极配合本人开展工作，为本人履行职责提供了必要的工作条件和人员支持，保障了本人有效行使独立董事各项职权。

## **三、本年度履职重点关注事项的情况**

### **（一）定期报告**

2025年度本人任期内，公司依照监管要求认真编制并按时披露了《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本人对定期报告中的财务信息进行了审阅，在相关报告的编制与审议过程中切实履行独立董事的职责。

本人认为，公司对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的审议及披露程序合法合规，财务数据准确详实，真实反映了公司在各报告期内的实际经营情况。

### **（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

2025年度本人任期内，公司董事会审议了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第三季度绩效考核及绩效工资发放事宜。独立董事审查了相关议案，认为高管薪酬确定及绩效发放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薪酬考核制度的规定，与公司实际考核情况相符。公司薪酬政策有利于调动高级管理人员的积极性，有利于公司长远发展，不

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 **（三）董事候选人提名**

2025 年度本人任期内，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董事会同意提名廖晔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廖晔先生经公司股东大会选举后担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

本人认为，公司本次补选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提名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提名的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廖晔先生，不存在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或证券交易所的纪律处分，未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不是失信被执行人，具备担任公司董事的任职资格和能力。

### **四、总体评价和建议**

报告期内，本人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制度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勤勉履职，独立自主行使各项职权，对董事会及相关专门委员会的审议事项保持客观审慎判断，促进提升董事会科学决策水平；积极参与公司的重要事务，全面了解公司的经营与发展情况，重点监督公司规范治理相关工作；与管理层展开深入沟通、建言献策，配合公司开展投资者关系活动，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2026 年，本人将继续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规定，坚持履行忠实勤勉义务，发挥独立董事参与决策、监督制衡、专业咨询的作用，切实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推动公司高质量发展。

以上是本人 2025 年度担任广东南方新媒体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及相关专门委员会委员的履职情况，特此报告。

独立董事：王曦

2026 年 4 月 11 日

【此页无正文，为《广东南方新媒体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的签署页】

报告人：王 曦

---